

彰化縣 110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傑出輔導人員、傑出導師、傑出學輔主管與卓越學校表揚與經驗傳承觀摩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彰化縣獎勵友善校園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傑出人員與卓越學校評選要點。

貳、目的：

- 一、各校分享及傳承推動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經驗，提昇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品質並有效執行。
- 二、為配合政府施政主軸，營造平等尊重的友善校園，激發各校依整體發展提供師生安全溫馨的優質學習環境，營造具特色之校園生態及建構和諧關懷的校園情境。
- 三、加強各校有關學生事務與生活輔導、諮商輔導等工作橫向聯繫、行政觀念溝通、業務交流及資源整合，以增強學務工作與輔導專業橋樑連結。
- 四、獎勵推動友善校園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優秀人員與績優學校，激勵教育人員全面參與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提升服務品質，以發揮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之功能。

參、主辦機關：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肆、承辦學校：文開國民小學

伍、辦理日期：110 年 11 月 25 日（星期四）。

陸、活動地點：文開國民小學圖書館 2 樓。

柒、參加對象：

- 一、本縣各級學校訓輔工作人員，每校一名參加，以 100 人為限。
- 二、獲獎傑出輔導人員、傑出導師、傑出學輔主管（如附件一）請派代表領獎。
- 三、北斗國中，孫俊傑、陳欣佑、曾昱涵、蔡有德、張嘉錄等老師推動經驗分享報告。
- 四、參加研習人員即日起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核給研習時數 3 小時。
- 五、本研習全程參加之輔導人員，得計入輔導人員在職訓練研習時數「丙.專業督導與成效評估」採計 3 小時。

捌、課程內容(流程表)：

| 時間 | 課程內容 | 授課教師 | 備註 |
|-------------|---------|----------|----|
| 08：30~09：00 | 報到 | | |
| 09：00~09：10 | 長官致詞 | 本府教育處 | |
| 09：10~09：30 | 頒獎典禮 | 本府教育處 | |
| 09：30~13：30 | 經驗分享與交流 | 受表揚學校、人員 | |

玖、承辦本次研習有關工作人員，報請縣府予以獎勵。

拾、本計畫承報縣政府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彰化縣 109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訪視卓越學校

| | | | | | |
|--------------|------|------|------|------|------|
| 特優 | | | | | |
| 南興國小 | 聯興國小 | 北斗國中 | | | |
| 優等 | | | | | |
| 湖南國小 | 平和國小 | 大城國小 | 萬合國小 | 明聖國小 | 大同國中 |
| 社頭國中 | | | | | |
| 甲等 | | | | | |
| 二林國小 | 田頭國小 | 好修國小 | 南港國小 | 螺陽國小 | 大竹國小 |
| 湖東國小 | 土庫國小 | 寶山國小 | 二水國中 | 大城國中 | |
| 北斗國中傳承經驗分享報告 | | | | | |

彰化縣 110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傑出輔導人員、傑出導師、傑出學輔主管獲獎名單

| 傑出輔導人員 | | | 傑出導師 | | |
|-------------------------------|---------|-----|------|----|-----|
| 學校 | 職稱 | 姓名 | 學校 | 職稱 | 姓名 |
| 芬園國中 | 教師兼輔導組長 | 曾昱涵 | 成功高中 | 導師 | 蔡有德 |
| 伸港國中 | 教師兼輔導組長 | 周玲君 | 朝興國小 | 導師 | 張嘉錄 |
| 溪湖國中 | 專任輔導教師 | 劉佳宜 | 芬園國中 | 導師 | 林明河 |
| 大同國中 | 專任輔導教師 | 蔡顯柔 | 大同國中 | 導師 | 陳鳳鳴 |
| 田中國小 | 專任輔導教師 | 謝宜芸 | 彰泰國中 | 導師 | 許淑娟 |
| 傑出學輔主管 | | | 草湖國中 | 導師 | 賴濬洧 |
| 溪陽國中 | 教師兼輔導主任 | 孫俊傑 | 竹塘國中 | 導師 | 蔡瑩桂 |
| 朝興國小 | 教師兼輔導主任 | 陳欣佑 | 明正國小 | 導師 | 陳玉玲 |
| 明正國小 | 教師兼輔導主任 | 邵宜翠 | | | |
| 大村國小 | 教師兼輔導主任 | 施皇旭 | | | |
| 大同國中 | 教師兼輔導主任 | 謝瑩圓 | | | |
| 信義國中小 | 教師兼輔導主任 | 周殷瑞 | | | |
| 彰安國中 | 教師兼輔導主任 | 陳詩靖 | | | |
| 孫俊傑、陳欣佑、曾昱涵、蔡有德、張嘉錄教師傳承經驗分享報告 | | | | | |